

2022年度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单位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国家、省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依法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 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 贯彻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镇、村（居）的设立、撤销、更名、隶属关系和界线的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城区地名命名更名工作，指导审批镇区道路命名、更名工作，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等工作。

(六) 落实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开展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七) 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开展工作。

(八)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 拟定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 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拟定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完成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有关职责分工。民政局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济源行政区划图。

二、机构设置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内设机构8个，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综治办、信访科）、规划财务科、社会组织管理局（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社区治

理和区划地名科、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行政审批服务科。另设有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单位2022年度决算包括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8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30.0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826.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8.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5.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25.51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19.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619.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6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6
	30			61	
收入总计	31	10,619.86	支出总计	62	10,619.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619.80	10,619.73	0.00	0.00	0.00	0.00	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6.23	9,82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59.34	65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409.47	40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8.46	23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4	13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62	10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6	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6	2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74.58	1,47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1.86	22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252.72	1,25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66.94	86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66.94	86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012.09	5,01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12.09	5,01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9.85	4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9.85	4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64.03	1,56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64.03	1,56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	3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	3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1	4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	2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25.51	725.45	0.00	0.00	0.00	0.00	0.0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25.45	72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5.45	72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7
2299999	其他支出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19.80	564.15	10,055.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6.23	543.31	9,282.92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59.34	409.47	249.86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409.47	409.47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40	0.00	11.4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8.46	0.00	238.4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4	133.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62	102.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6	4.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6	26.36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74.58	0.00	1,474.58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1.86	0.00	221.86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252.72	0.00	1,252.72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66.94	0.00	866.94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66.94	0.00	866.94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012.09	0.00	5,012.09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12.09	0.00	5,012.09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9.85	0.00	49.85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9.85	0.00	49.85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64.03	0.00	1,564.03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64.03	0.00	1,564.03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40	0.00	27.4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40	0.00	27.4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	0.00	38.16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	0.00	38.16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35	0.00	18.35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8.35	0.00	18.35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8.35	0.00	18.3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0	0.00	4.6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0	0.00	4.6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60	0.00	4.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1	20.76	24.3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34	0.00	24.34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34	0.00	24.34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	20.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25.51	0.07	725.45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25.45	0.00	725.45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5.45	0.00	725.4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8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30.0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826.23	9,826.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8.35	18.3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60	0.00	4.6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11	45.1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25.45	0.00	725.4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19.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619.73	9,889.69	730.0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619.73	总计	64	10,619.73	9,889.69	730.0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89.69	564.08	9,325.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6.23	543.31	9,282.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59.34	409.47	249.86
2080201	行政运行	409.47	409.47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40	0.00	11.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8.46	0.00	238.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4	133.8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62	102.6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6	4.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6	26.36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74.58	0.00	1,474.58
2081001	儿童福利	221.86	0.00	221.86
2081002	老年福利	1,252.72	0.00	1,252.72
20811	残疾人事业	866.94	0.00	866.9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66.94	0.00	866.9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012.09	0.00	5,012.0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12.09	0.00	5,012.09
20820	临时救助	49.85	0.00	49.8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9.85	0.00	49.8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64.03	0.00	1,564.0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64.03	0.00	1,564.0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40	0.00	27.4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40	0.00	27.4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	0.00	38.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6	0.00	38.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35	0.00	18.35
21103	污染防治	18.35	0.00	18.35
2110301	大气	18.35	0.00	1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1	20.76	24.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34	0.00	24.3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34	0.00	2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	20.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9.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6.96	30201	办公费	8.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20	30202	印刷费	0.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8.3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6	30206	电费	4.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3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9.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5.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6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5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			
	人员经费合计	509.98					公用经费合计	54.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30.05	730.05	0.00	730.0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60	4.60	0.00	4.6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60	4.60	0.00	4.6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4.60	4.60	0.00	4.6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725.45	725.45	0.00	725.45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725.45	725.45	0.00	725.45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725.45	725.45	0.00	725.4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	0.00	3.00	0.00	3.00	0.20	3.06	0.00	3.00	0.00	3.00	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0,619.8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32.61万元，下降4.78%，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0,619.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619.73万元，占100.00%；其他收入0.07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0,619.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4.15万元，占5.31%；项目支出10,055.66万元，占94.69%。（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619.7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32.58万元，下降4.78%，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89.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13%。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345.47万元，增长3.62%，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89.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826.23万元，占99.36%；节能环保（类）支出18.35万元，占0.18%；住房保障（类）支出45.11万元，占0.46%。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620.60万元，支出决算为9,889.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59.24万元，支出决算为409.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11.4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3.20万元，支出决算为238.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追加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1.6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

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30万元，支出决算为2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88.9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追加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524.4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进展缓慢，实际支付较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831.90万元，支出决算为866.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追加资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39.40万元，支出决算为5,01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

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追加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金额较高，临时救助人数较上年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6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追加资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30.19万元，支出决算为27.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救助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92万元，支出决算为3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0.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追加资金。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18.35万元，支出决算为18.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474.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进展缓慢，实际支付较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19.80万元，支出决算为2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4.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09.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4.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3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33%。主要用于特困供养机构护理型床位配置补助、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项目、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补助项目、孤儿助学等项目，其中街道综合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特困供养机构补助、智慧养老管理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当年未完成，未能支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0万元，支出决算为3.06万元，完成预算的95.62%。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8.0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6万元，完成预算的30.00%，占1.9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3.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2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2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6万元，完成预算的3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6万元，主要用于省厅镇级服务能力建设交叉评估组接待费。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综合评估组。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9万元，增长2.25%；比2021年度减少3.09万元，下降5.4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1.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3.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7.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1.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1.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44个，涉及资金8404.22万元，包括：困难群众低保对象、残疾人、高龄老人、孤儿、特种病患者、孤儿助学等。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年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共有44条项目支出，全部进行了绩效自评。项目支出自评分数平均得分为98.91。其中有偏差项目9个，有偏差项目占比20.45%。具体完成情况如下：项目支出自评分数95分以上的项目42个，占项目总数的95.45%，项目支出自评分数90—95分的项目2个，占项目总数的4.55%。重度残疾人托养（大峪）中心启用及日常运行经费32.40%，成本指标得分率较低的原因是年度指标值108.90万元是三年的预算，35.27万元是一年发放的钱。

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效性有保障，项目申报规范性强，资金分配合理。信息及时有效公开。

2022年度我单位按照政策规定，按时发放服务对象补贴资金，提高了他们的生活质量，为困难群众对象保障最低生活补贴，让他们感受到国家对他们的关怀，过年过节都走访慰问，深入到群众家中，深入了解他们的生活状况，深入有效推进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确实把国家的政策落地生根。补贴对象得到实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2022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

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200号-重度残疾人、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30	230	23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30	230	23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理高效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200号文件示范区下达指标230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两项补贴，230万元。			严格按照政策合理高效的发放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	230万元	23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	应保尽保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水平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200号文件-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30	230	23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30	230	23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规高效的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230万元，保障全市11500名残疾人资金按月足额正常发放。			严格按照政策合理高效的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下达	230万元	23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	60元	60元	5	5	0.00%	
			重度残疾人	60元	60元	5	5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条件符合率	≥90%	99.9%	5	5	0.00%	
			补贴资金发放足额率	≥9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90%	95%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补贴标准	60元	60元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配建养老服务设施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74	24.34	24.3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474	24.34	24.3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关于财政支持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豫财综〔2019〕58号）文件精神，省财政统筹城市老旧小区改造等资金，按照每平方米省补1000元标准，支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于新建、改造、购置社区养老服务场所及消防设施设备等项目。1.计划建设济水街道源园社区养老驿站，位于济水街道源园社区中心院内，将一楼改造成养老驿站，面积约250m ² ；2.计划建设济水街道源园社区养老驿站位于宣化东街。计划将其改造成养老驿站，面积约1680m ² 。建成后可为周边12个老旧小区约1000多名老年人；3.计划建设北海街道万泉社区养老驿站位于济水路与天坛路交叉口西北角。建设养老驿站面积约3000平方，建成后可为周边15个老旧小区约800多名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健身康复、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等服务，满足周边的老年人就近养老的服务需求。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关于财政支持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豫财综〔2019〕58号）文件精神，省财政统筹城市老旧小区改造等资金，按照每平方米省补1000元的标准，支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于新建、改造、购置社区养老服务场所及消防设施设备等项目。1.计划建设济水街道源园社区养老驿站，位于济水街道源园社区中心院内，将一楼改造成养老驿站，面积约250m ² ；2.计划建设济水街道源园社区养老驿站位于宣化东街。计划将其改造成养老驿站，面积约1680m ² 。建成后可为周边12个老旧小区约1000多名老年人；3.计划建设北海街道万泉社区养老驿站位于济水路与天坛路交叉口西北角。建设养老驿站面积约3000平方，建成后可为周边15个老旧小区约800多名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健身康复、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等服务，满足周边的老年人就近养老的服务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补助标准	1000元	10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新增面积	≥4740平方米	4740平方米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配建完成时限	12月	12月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水平	≥8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散居孤儿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9.2	18.37	18.37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9.2	18.37	18.3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文件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高效足额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济民〔2019〕105号《关于提高我市孤儿基本生活消费标准的通知》“集中养育孤儿每人每月提高到1350元，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提高到950元。《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孤儿养育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9〕6号） 《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的通知》（豫民文〔2019〕120号），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18岁的未成年人标准为每人每月950元；社会散居感染艾滋病病毒的未满18岁的未成年人标准为每人每月950元；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为每人每月1350元。豫财〔2019〕35号《关于下达2019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从2019年起，中央和省级财政对孤儿基本生活费补助测算标准提高到月人均550元”。2022年1月散居孤儿32人，保障金额3.04万元。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32*950*12=36.48万元。保障我市约40名孤儿基本生活有效提高困难群众对象生活水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p>			<p>高效及时实施，确保资金按时发放到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金额	≤950元	1050元	5	4.47	10.53%	2022年3月提标，4月补发到位
		社会成本指标	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	98%	5	4.9	-2.00%	2022年3月提标，4月补发到位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散居孤儿人数	≥40人	32人	10	8	-20.00%	人员存在不确定性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率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37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3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70	170	125.87	10	74.04	7.4		
	政府性预算资金	170	170	125.87	-	74.04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p>			<p>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73.29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29.88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9.7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		≤13万元	9.7万元	2	2	0.00%	
		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		≤3万元	3万元	2	2	0.0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项目	≤10万元	10万元	2	2	0.00%	
			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104万元	73.29万元	2	2	0.00%	
			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40万元	29.88万元	2	2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个项目	有效完成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福利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601.9	601.71		601.7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601.9	601.71		601.7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理规范发放资金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政[2016]52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源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及贫困家庭在校残疾学生和贫困重度残疾人子女就学补助实施办法的通知》每人每月不低于60元。；豫财社[2019]71号《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从2019年起，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均由省与市县分档按比例分担，具体分担办法按照豫政办[2018]89号有关规定执行”，省与市4:6。2022年1月保障11885人。其中困难人数4180人，重度残疾人7705人。保障金额71.31万元。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71.31*12=855.72万元。全面完成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任务，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高质量做好特殊困难人员的兜底保障工作。残疾人“两项补贴”的补贴对象是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60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保障全市11885名残疾人资金按月足额正常发放。				高质量做好特殊困难人员的兜底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每人	60万元	6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数量	7705人	7699人	5	5	0.08%	对象有所减少
			困难残疾数量	4180人	4099人	5	4.9	-1.94%	对象有所减少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足额率	≥90%	100%	5	5	0.00%	
			补贴对象条件符合率	≥90%	99.8%	5	5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保障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镇办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39.1	213.82		213.82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39.1	213.82		213.82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据支付制度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制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救助工作的意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有关规定，供养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应当根据服务对象人数和照料护理需求，按照工作人员与全自理供养人员不低于1:10，与半自理供养人员1:4，全护理供养人员1:1.5比例配备，不含管理人员和炊事员。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待遇。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及五险，我市六个镇办敬老院共分配工作人员69名，提升特困供养对象服务和生活质量，确保工作人员工资及五险按时发放。确保敬老院正常运转，和老年人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老年人的生活质量有效保障。				足额及时保障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工资及五险每人每月	≤2800元	2800元	10	10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人数	69人	69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增长率	10%	1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豫财社2022-20号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8	2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8	2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理高效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2】20号关于下达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补助资金28万元。用于残疾人。			严格按照政策合理高效的发放两项补贴的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	60元	75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对象人数	≥11806人	9512人	15	12.09	-19.43%	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对象减少
		质量指标	残疾人认定准确性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0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费（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8.27	48.26	48.2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48.27	48.26	48.2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老年人通过线上线下呼叫即可享受紧急救助、家政服务、维修服务、远程医疗、主动关怀等服务。需工作人员15人，按照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1900元，加上单位缴五险约800元，合计每人每月2700元，全年约48.6万元，宣传推广18万元；办公费用7.5万元。平台工作人员15名：负责人1人，市场管理2人，后勤管理2人，技术人员2人、坐席8人。热线坐席24小时值班。中心针对每位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相对应的服务，就近派单，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估、监督、考核；定期对养老服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对服务结束后的订单电话回访，意见征询；接受老人反馈信息；协调处理投诉事例。有效提升老年人保障能力。促进社会发展。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老年人通过线上线下呼叫即可享受紧急救助、家政服务、维修服务、远程医疗、主动关怀等服务。需工作人员15人，按照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1900元，加上单位缴五险约800元，合计每人每月2700元，全年约48.6万元。平台工作人员15名：负责人1人，市场管理2人，后勤管理2人，技术人员2人、坐席8人。热线坐席24小时值班。中心针对每位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相对应的服务，就近派单，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估、监督、考核；定期对养老服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对服务结束后的订单电话回访，意见征询；接受老人反馈信息；协调处理投诉事例。有效提升老年人保障能力。促进社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8.27万元	48.26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	15人	1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及其家人政策知晓率	≥80%	85%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豫财社2022-21号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9	19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9	19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收到下达资金，根据支付制度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制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高龄津贴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9]109号）我市高龄津贴标准为：80—89岁每人每年600元，90—99岁每人每年1200元，100岁及以上每人每年3600元。高龄津贴实行社会化发放，一个月发放一次。2022年计划向13058人发放省级高龄津贴补助资金19万元。实施高龄津贴制度，是我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落实《河南省老年人保障条例》的具体体现，是2019年省委、省政府民生实事的重要内容。具有本市户籍、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均可享受高龄津贴，80—89岁每人每年600元，90—99岁每人每年1200元，100岁及以上每人每年3600元。计划向约13058名8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省级高龄津贴补助资金19万元，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健全保障服务体系，建立保障高龄老年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使广大高龄老年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不断提高高龄老年人生活质量。现在社会老龄化日趋严重，保障好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能够很好的促进民生保障工作，也是民生工作的重点。80岁以上老年人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如果不能很好的保障老年人权益，将不能很好的促进社会主义事业全面达到小康水平。			落实《济源市高龄老年人敬老补贴发放管理办法》，及时发放高龄老人津贴，2022年示范区发放高龄津贴975.57万元，惠及14294人。其中省级补助资金149万元，市级配套826.57万元。为高龄老人的生活提供部分经济保障，让老年人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爱老敬老尊老的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总金额	19万元	19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老人数量	≥13058人	14294人	6	6	0.00%		
		质量指标	80-8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50元	50元	6	6	0.00%		
			90-9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100元	100元	6	6	0.00%		
			100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300元	300元	6	6	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6	6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3号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0	40	29.89	10	74.73	7.47		
	政府性预算资金		40	40	29.89	-	74.7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确保中央政策有效落实，进一步提升社会保障能力，促进社会稳定。			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确保困难群众对象生活质量有效提高，促进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	≤13万元	9.7万元	2	2	0.00%		
			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	≤3万元	3万元	2	2	0.00%		
			孤儿助学项目	≤10万元	10万元	2	2	0.00%		
			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104万元	73.29万元	2	2	0.00%		
		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40万元	29.89万元	2	2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个项目	有效完成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福利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47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服务费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	1.11	1.1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	1.11	1.1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规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济政办【2015】121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市民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需民政网站运行维护1.5万元，域名服务费1万元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服务费总计30000元。更好地完成民政工作，最大限度地发挥民政职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济政办【2015】121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市民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需民政网站运行维护1.5万元，域名服务费1万元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服务费总计30000元。更好地完成民政工作，最大限度地发挥民政职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网站运行费用	7500元	7500元	2	2	0.00%	
			网站信息技术	12500元	3600元	5	1.44	-71.20%	计划未审批
			域名服务费	10000元	0元	3	0	-100.00%	统一取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项目	3个	3个	15	15	0.00%	
			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效果	提升	100%	15	1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的方便性与高效性	≥95%	100%	25	2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站运行、软件网络运行的方便性与高效性	≥95%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3.4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增孝关爱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5.7	年初预算数	101.04	全年执行数	101.04	分值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05.7		101.04	101.0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有效发放资金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管民[2020]15号《示范区民政局 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示范区扶贫办增孝扶贫实施方案》“济源示范区在脱贫攻坚期内继续开展增孝扶贫行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开展增孝关爱活动。本活动适用于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中年龄在60周岁（含）以上的老人。鼓励子女积极为老人寄存赡养费，按照子女每月为父母寄存的赡养费金额给予相应增孝补贴。子女每月为每位老人寄存200元（含200元）以上的，补贴每位老人100元；寄存金额低于200元的，按照所寄金额 50%补贴，所需资金由示范区财政列支。本方案从2020年1月1日起施行”。2022年1月保障人数875人，保障金额8.75万。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8.75*12=105万元。有效的保障了老年人权益，同时发扬了我国敬老爱老的传统美德。			为弘扬中华民族仁孝文化，助力脱贫攻坚工作，让农村贫困老人和留守老人真正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济源示范区在脱贫攻坚期内继续开展增孝扶贫行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人员每人每月	100元	1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增孝关爱人数	≤1015人	84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脱贫的贫困老人覆盖率	≥90%	91%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1%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2.1	年初预算数	82.1	全年执行数	82.1	分值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82.1		82.1	82.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高效足额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民（2019）14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参照孤儿标准950元/月发放，已获得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或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且未达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贴标准的进行补差发放，其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按照补贴标准全额发放。已全额领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的儿童家庭申请最低生活保障或特困救助供养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不计入家庭收入，在享受低保或特困救助供养待遇之后根据人均救助水平进行重新计算，补差发放。已全额领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的残疾儿童不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豫财社[2019]35号《关于下达2019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从2019年起，中央和省级财政对孤儿基本生活费补助测算标准提高到月人均550元”。2022年1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78人，共发放11.7万元。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178*950*12=202.92万元。满足我市约201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有效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营造安全无虞、生活无忧、充满关爱、健康发展的成长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金额每人每月标准	≤950元	1050元	5	4.47	10.53%	2022年3月下达提标文件，于4月份补发到位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保障金额	≤950元	1050元	5	4.47	10.53%	2022年3月下达招标文件，于4月份补发到位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人数	≥201人	20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8.9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豫财预2022-34号）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25.4	825.4		743.16		10	90.04	9	
	政府性预算资金	825.4	825.4		743.16		-	90.04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收到下达资金，根据支付制度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制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高龄津贴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9〕109号），河南省户籍的80周岁以上老年人，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标准由省辖市政府确定，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不低于100元，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不低于300元。根据《济源市民政局济源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济源市高龄老年人敬老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2018〕219号）、《济源市民政局济源市财政局关于提高高龄津贴标准的通知》（济民〔2019〕98号）要求，高龄津贴按月发放，新申请老年人的补贴资金从申请当月起发放，未及申请申请的，不予补发；补贴标准为：“80-89周岁每人每月50元，90-99周岁每人每月100元，100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300元”。根据《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高龄津贴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9〕109号）“省财政对省辖市的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补助5元，对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补助30元，对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补助150元；剩余部分由省辖市和县（市、区）财政负担。”规定：2022年1月保障人数为13952人。其中80-89岁11952人，90-99岁1959人，100岁以上41人。保障金额为80.85万元。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80.85*12=970.2万元。有效保障全市80周岁以上老年人（约127109人）发放高龄津贴。有效提升人民的幸福感。真正老有所依。</p>			<p>落实《济源市高龄老年人敬老补贴发放管理办法》，及时发放高龄老人津贴，2022年示范区发放高龄津贴975.57万元，惠及14294人。其中省级补助资金149万元，市级配套826.57万元。为高龄老人的生活提供部分经济保障，让老年人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爱老敬老尊老的氛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0岁及以上	300元	300元	2	2	0.00%		
			90-99岁	100元	100元	3	3	0.00%		
			80-89岁	50元	50元	1	1	0.00%		
		社会成本指标	覆盖率	100%	100%	4	4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老人数量	≥127109人	153829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项目-宣传费（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	18		1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8	18		1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项目是老年人通过线上线下呼叫即可享受紧急救助、家政服务、维修服务、远程医疗、主动关怀等服务。需工作人员15人，按照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1900元，加上单位缴五险约800元，合计每人每月2700元，全年约48.6万元；宣传推广18万元；办公费用7.5万元。用于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服务合作商家对接（授牌、制度）、开展社区活动、宣传等，使老年人及家属了解、使用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为老年人提供就近、便捷的居家养老服务，计划保障135700人。有效促进老年事业发展。</p>			<p>开展社区活动48场，媒体宣传等，提升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群众知晓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万元	18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数	≥135700人	1357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及其家人政策知晓率	≥80%	85%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贫困重度残疾人托养（大峪）中心启用及日常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6.5	35.27	35.27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6.5	35.27	35.2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理高效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源市贫困重度失能残疾人集中托养试点实施方案》和财政局核算的济源市贫困重度残疾人托养（大峪）中心启用及日常运行经费审核表。（一）2022年贫困重度残疾人托养（大峪）中心36.9万元，6名护理人员工资9500元，10名重度托养人员生活费9000元，6名工作人员生活费1800元，10名重度托养人员护理费6020元，10名基本医疗查房费900元，托养中心运营经费2000元，水电费1500元，2022年共需30720*12=368640元，确保重度残疾托养中心正常运行。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有效提高综合保障能力。			按政策合理发放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贫困重度残疾人托养中心日常运行经费	108.9万元	35.27万元	10	3.24	-67.61%	108.9万元是三年的预算，35.27万元是一年发放的钱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托养对象	10人	9人	10	9	-10.00%	1人去世
		质量指标	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90%	9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重度残疾人保障	有效保障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2.2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	9.54	9.5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0	9.54	9.5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规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源市财政局文件《关于调整市直机关驻村干部驻村补助的标准的通知》（济财〔2019〕5号）的要求，我单位驻村工作队由四人组成（邵原镇刘下沟村），月均在村时间22天，因我局所包村在山区，享受140元差旅补助，年需14.8万元。确保驻村工作顺利进行，确保帮扶工作顺利进行，促进社会稳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根据济源市财政局文件《关于调整市直机关驻村干部驻村补助的标准的通知》（济财〔2019〕5号）的要求，我单位驻村工作队由四人组成（邵原镇刘下沟村），月均在村时间22天，因我局所包村在山区，享受140元差旅补助，年需14.8万元。确保驻村工作顺利进行，确保帮扶工作顺利进行，促进社会稳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差旅补助	140元/人/天	140元/人/天	10	10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数	4人	4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驻村天数	≥22天/月	22天/月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顺利开展	顺利开展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包村群众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项目-办公费（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5	7.5	7.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7.5	7.5	7.5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老年人通过线上线下呼叫即可享受紧急救助、家政服务、维修服务、远程医疗、主动关怀 为全市失智老人配备智能手环，提供紧急一键呼叫、实时定位等服务。需工作人员15人，按照最低工资标准，每人每月1900元，加上单位缴五险约800元，合计每人每月2700元，全年约48.6万元；宣传推广18万元；办公费用7.5万元。开展两项补贴服务（98.5万元）用于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网络光纤、通讯费、水电暖、办公用品、设备耗材等办公经费，维持其正常运行。配备一个智能手环（14.1万元，有效提升老年人社会关爱和保障水平。			用于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水电暖、光纤等办公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5万元	7.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单位数量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112022.11	2022.92022.11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机制健全性	≥90%	9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豫财预2022-34号）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56		185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856		185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拨付合规性	规范		5	5					
	使用规范性	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大力宣传低保政策，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管民【2021】58号示范区民政局 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提高2021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财政补助水平及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的通知》，现将2021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590元，低保财政补助水平提高到人均不低于295元。A档次标准590元*383人=225970元；B档次标准430元*875人=376250元；C档次标准340元*2751人=935340元；D档次标准250元*3303人=825750元；E档次标准160元*1288人=206080元；F档次标准300元*1819人=545700元；平均标准295元/人/月，1月份保障总人数10419人，共保障3115090元/月。2022全年预计共需12月*3115090元/月=37381080元。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确保居民低保补助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确保符合保障政策的各类救助对象全覆盖，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养尽养”、“应助尽助”；编密织牢基本民生兜底保障网。			困难群众资金及时足额发放，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低保每人每月救助标准	≥570元	630元	10	10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低保救助供养范围的保障范围率	≥11361人	11503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对象审核正确度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98%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570人	630人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满意度	≥90%	98%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3号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4		73.29		10		70.47	7.05
	政府性预算资金		104		73.29		-		70.4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文件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规定要求执行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确保困难群众对象生活质量有效提高，促进社会稳定。			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确保困难群众对象生活质量有效提高，促进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	≤13万元	9.7万元	2	2	0.00%		
			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	≤3万元	3万元	2	2	0.00%		
社会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项目	≤10万元	10万元	2	2	0.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个项目	有效完成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福利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0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政局集中供热二次管网汽改水建设（豫财环资2021-66号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35	18.35	18.3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8.35	18.35	18.35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规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决算数18.35万元				项目决算数18.3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汽改水项目金额	18.35万元	18.3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汽改水项目数	1项	1项	15	15	0.00%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暖能力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为失智老人配备智能手环项目（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95	55.04	55.0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95	55.04	55.0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市失智老人配备智能手环，提供紧急一键呼叫、实时定位等服务。老人出现身体不适、意外摔倒、迷路等情况时老人或周围人员按下紧急求助键，平台工作人员第一时间通知社区工作人员或者家人、公安、医院等赶到现场施救。应老人或家属要求对老人实时定位，“双重保险”预防老年人走失。智能手环设备：全市现有60岁以上老年人约13.57万人，每年按2%比例新增失智老人，约300人，每部智能手环约350元，预计10.5万元。失智老年人评估：预计评估出失智老人300人，每人120元的评估费用，预计3.6万元。有效提升了老年人生活水平，促进了社会老年人事业发展。				为全市失智老人配备智能手环，提供紧急一键呼叫、实时定位等服务。老人出现身体不适、意外摔倒、迷路等情况时老人或周围人员按下紧急求助键，平台工作人员第一时间通知社区工作人员或者家人、公安、医院等赶到现场施救。应老人或家属要求对老人实时定位，“双重保险”预防老年人走失。每部智能手环约344元，为1600名通过评估的失智老年人配备智能手环，合计55.04万元。有效提升了老年人生活水平，促进了社会老年人事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5万元	55.0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失智手环	≤2700部	1600部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及其家人政策知晓率	≥80%	85%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精简退职老职工40%救济金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1	7.99	7.99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0.1	7.99	7.99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调整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救济标准的通知》豫民[2009]16号，从2010年1月1日起，将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中现享受40%救济和定期定量救济对象的救济标准统一调整为每人每月100元。从2010年1月1日起，将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中现享受40%救济和定期定量救济对象的救济标准统一调整为每人每月100元。84人每人每月100元，按季度发放，全年发放30.3万元，有效保障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的基本生活。提升社会保障质量。促进社会稳定。			确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对象	100元	1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简退职老职工人数	≤84人	73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发放保障度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季度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保障	≥95%	96%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慰问困难群众资金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0.4		30.36		30.3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0.4		30.36		30.3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规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我市每年春节期间，都要对困难群体、困难群众开展走访慰问活动。2022年计划资金30.4万元，用于春节慰问困难群众。（春节期间市领导慰问16个镇办，散居孤儿1.8万元、困境儿童2.6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对象9万元，敬老院及福利机构160000元困难群众60人，每人800元，为512名困难群众送去500元的实物），保障慰问困难群众资金达到30.4万元。春节期间关心和关爱困难群众对象，困难对象获得幸福感，有效得到政府的关心和关爱。进一步提升国家安全稳定。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我市每年春节期间，都要对困难群体、困难群众开展走访慰问活动。2022年计划资金30.4万元，用于春节慰问困难群众。（春节期间市领导慰问16个镇办，散居孤儿1.8万元、困境儿童2.6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对象9万元，敬老院及福利机构160000元困难群众60人，每人800元，为512名困难群众送去500元的实物），保障慰问困难群众资金达到30.4万元。春节期间关心和关爱困难群众对象，困难对象获得幸福感，有效得到政府的关心和关爱。进一步提升国家安全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民政服务机构的发放金额	20	100%	5	5	0.00%	
		困难群众的发放金额	10.36	100%	3	3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的严格控制成本	≤10.36万	30.36万	2	0	193.05%	年度指标值输入错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的数量	188个	188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民政服务机构的覆盖率	100%	100%	5	5	0.00%	
		困难群众的覆盖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民政服务机构的及时率	≥98%	100%	5	5	0.00%		
		困难群众的及时率	≥98%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的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服务机构的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5	5	0.00%		
		困难群众的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5	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的发放的实效率	100%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服务机构的满意度	≥98%	98%	2	2	0.00%		
	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98%	98%	3	3	0.00%			
总分					100	98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3号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孤儿助学项目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0		10		1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0		10		1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收到下达资金，根据支付制度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制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济源市民政局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民[2016]4号）资金下拨后，按照目前符合条件的孤儿数量，并按文件精神，每人每年1万元标准进行资助，按月或按季度将助学金发放至受助孤儿本人的银行卡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为使孤儿享受到国家的温暖，体会到国家的关怀，也让这些失去父母的孩子在国家的帮助下，能够继续享受到高等教育，学到相关的知识和技能，在今后的生活中能更好的去适应社会。此项孤儿助学金可减少孤儿在上学期期间产生的费用压力，帮助孤儿顺利完成学业。</p>				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104万元	0万元	2	2	0.00%	
			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40万元	0万元	2	2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	≤13万元	0万元	2	2	0.00%	
			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	≤3万元	0万元	2	2	0.00%	
			孤儿助学项目	≤10万元	10万元	2	2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个项目	有效完成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福利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对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212号-高龄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30	130	13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30	130	13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收到下达资金，根据支付制度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制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实施高龄津贴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9〕109号），河南省户籍的80周岁以上老年人，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标准由省政府确定，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不低于100元，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不低于300元。根据《济源市财政局济源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济源市高龄老年人敬老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2018〕219号）、《济源市民政局济源市财政局关于提高高龄津贴标准的通知》（济民〔2019〕98号）要求，高龄津贴按月发放，新申请老年人的补贴资金从申请当月起发放，未及申请的，不予补发；补贴标准为：“80-89周岁老人每人每月50元，90-99周岁老人每人每月100元，100周岁及以上老人每人每月300元”。根据《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高龄津贴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9〕109号）“省财政对省辖市的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补助5元，对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补助30元，对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补助150元；剩余部分由省辖市和县（市、区）财政负担。”规定。2022年1月保障人数为13952人。其中80-89岁11952人，90-99岁1959人，100岁以上41人。保障金额为80.85万元，22年全年预计共需80.85*12=970.2万元。有效提升了老年人生活水平，保障了老年人老有所养，进一步加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p>			<p>落实《济源市高龄老年人敬老补贴发放管理办法》，及时发放高龄老人津贴，2022年示范区发放高龄津贴975.57万元，惠及14294人。其中省级补助资金149万元，市级配套826.57万元。为高龄老人的生活提供部分经济保障，让老年人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爱老敬老尊老的氛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89岁	50元	50元	3	3	0.00%	
			100岁以上	300元	300元	2	2	0.00%	
		社会成本指标	90-99岁	100元	100元	5	5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岁人员	≥11480人	12203人	5	5	0.00%	
			90-99岁人员	≥1548人	2048人	10	9.87	2.30%	人员 存在不确定性
			100岁及以上	≥30人	43人	10	9.24	13.33%	人员 存在不确定性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9.11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3号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3	13	9.7	10	74.62	7.46
	政府性预算资金	13	13	9.7	-	74.62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根据民政部、省民政厅工作要求，加快推进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2022年要完成100%的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及示范区社会工作服务指导中心建设运营，并配备专职社会工作人员，推进相关工作。《济南市民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170万元，用于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104万元，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40万元，孤儿助学项目10万元，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3万元，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项目13万元。进一步健全社会工作服务体系，推动示范区、镇办建立健全相关领导协调机制，充分发挥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作用，搭建基层服务平台，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2年要完成100%的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及示范区社会工作服务指导中心建设运营，并配备专职社会工作人员，推进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工作和服务项目	≤13万元	9.7万元	2	2	0.00%	
			儿童福利院明天计划	≤3万元	3万元	2	2	0.00%	
		社会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项目	≤10万元	10万元	2	2	0.00%	
			县级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104万元	104万元	2	2	0.00%	
			重灾及重点帮扶地区特困供养机构补助	≤40万元	40万元	2	2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个项目	有效完成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福利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对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46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新刻制《唐宋河清县治所遗址碑》资金（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4.7		4.66		4.66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7		4.66		4.66			
	政府性预算资金	4.7		4.66		4.6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单位资金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规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领导精神，为推进对历史地名的保护和传承，产生遗址碑修缮46580元，完成唐宋河清县遗址碑修缮工作。有效的保护了历史文化，进一步完善了中华文明中的物质文化。是继承和发扬传统文化。			根据上级领导精神，为推进对历史地名的保护和传承，产生遗址碑修缮46580元，完成唐宋河清县遗址碑修缮工作。有效的保护了历史文化，进一步完善了中华文明中的物质文化。是继承和发扬传统文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清县遗址碑修缮金额	46580元	4658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清县遗址碑数量	1个	1个	15	15	0.00%	
		质量指标	河清县遗址碑修缮质量	≥98%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历史地名的保护与传承	良好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为失智老年人配备智能手环项目-老年人评估（2021年结转）（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32.4		18.5		18.5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2.4		18.5		18.5			
	政府性预算资金	32.4		18.5		18.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单位资金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市开展老年人失智评估，为全市失智老人配备智能手环，提供紧急一键呼叫、实时定位等服务。为老人出现身体不适、意外摔倒、迷路等情况时老人或周围人员按下紧急求助键，平台工作人员第一时间通知社区工作人员或者家人、公安、医院等赶到现场施救。应老人或家属要求对老人实时定位，“双重保险”预防老年人走失。智能手环设备：全市现有60岁以上老年人约13.57万人，每年按2%比例新增失智老人，约300人，每部智能手环约350元，预计10.5万元。失智老年人评估：预计评估出失智老人300人，每人120元的评估费用，预计3.6万元。有效提升老年人保障能力。促进社会稳定。			在全市开展老年人失智评估，为全市失智老人配备智能手环，提供紧急一键呼叫、实时定位等服务。为老人出现身体不适、意外摔倒、迷路等情况时老人或周围人员按下紧急求助键，平台工作人员第一时间通知社区工作人员或者家人、公安、医院等赶到现场施救。应老人或家属要求对老人实时定位，“双重保险”预防老年人走失。评估出失智老人1600人，每人115.6元的评估费用，合计18.5万元。有效提升老年人保障能力。促进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2.4万元	18.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出失智老年人	≤2700人	16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评估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及其家人政策知晓率	≥80%	85%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综2022-8号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06.7	95.25	10	89.27	8.93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06.7	95.25	-	89.2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财综【2022】8号支持2021年通过验收的规范化社区购置社区养老服务设备、器具。支持特困供养机构护理型床位配置补助53万元，支持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24万元，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3万元，支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项目16.7万元，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公益服务项目补助10万元，提升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水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财综【2022】8号支持2021年通过验收的规范化社区购置社区养老服务设备、器具。支持特困供养机构护理型床位配置补助53万元，支持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24万元，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3万元，支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项目16.7万元，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公益服务项目补助10万元，提升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水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106.7万元	106.7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5个	5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度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85%	90%	5	5	0.00%			
总分						100	98.93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印制济源政区图和城区图专项经费（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1.4	11.4	11.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1.4	11.4	11.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合理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委主要领导工作要求，开展政区图和城区图编制工作，产生114000元。完成2幅济源示范区政区图，60张丝光绢布喷绘。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行政区域标准。				根据省委主要领导工作要求，开展政区图和城区图编制工作，产生114000元。完成2幅济源示范区政区图，60张丝光绢布喷绘。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行政区域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丝光绢布喷绘	300元/张	300元/张	5	5	0.00%		
			济源示范区政区图	75000元	75000元	5	5	0.00%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丝光绢布喷绘数量	60张	60张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济源示范区政区图数量	2幅	2幅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规范性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资料的标准化和统一性	≥98%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开展两项补贴服务项目（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6	0.27	0.27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86	0.27	0.2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市区五个街道辖区内居住的7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照每单补贴1元的标准对助餐、理发两个项目实行政府补贴，对市区五个街道辖区内居住的7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照每单补贴1元的标准对助餐、理发两个项目实行政府补贴。助餐补贴项目 市区约1.5万7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以4.5%比例参与助餐补贴项目，每日提供三餐，每餐补助1元，全年预计补助74万元。1.5*4.5%*3*1*365=74万元。据实结算 理发补贴项目 市区有1.5万7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以80%比例参与理发补贴项目，每人每年享受10次理发服务，全年预计补贴12万元。1.5*80%*1*10=12万元。据实结算。 软件维护 预计5万/年。商家辅助设备语音喇叭、扫码器、身份识别器、人脸识别（拍照）合计1500元/套，按照每年增加50家发放，共计7.5万元。提升老年人保障能力水平，老年人得到社会更多的关爱和保障。			对市区五个街道辖区内居住的7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照每单补贴1元的标准对助餐、理发两个项目实行政府补贴，对市区五个街道辖区内居住的7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照每单补贴1元的标准对助餐、理发两个项目实行政府补贴。实际享受2677人次，补贴金额2677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6万元	0.27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助餐、理发两项补贴服务对象人数	≤860000人次	2677人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及其家人政策知晓率	≥80%	85%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特困供养（分散）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56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56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用于特困供养人员，560万元			困难资金及时足额发放，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对象	560万元	56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应保尽保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水平	应保尽报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60		10		83.08	8.31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60		-		83.0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高效发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用于临时救助，60万元			规范及时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及时高效的发放临时救助金，救济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	60万元	49.85万元	10	8.31	-16.92%	临时救助人员的不稳定性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	应保尽保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水平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6.6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孤儿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87.6	87.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87.6	87.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用于孤儿生活补助，87.6万元。			为散居孤儿营造安全无虞、生活无忧、充满关爱、健康发展的成长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生活	87.6万元	87.6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对象	应保尽保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水平	应保尽保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95%	95%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活困难居民价格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09	19.42	19.42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0.09	19.42	19.42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发展改革和统计局下发《关于11月份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价格联动机制的提示函》示范区价格临时补贴标准为17元/人，价格临时补贴人数11561人。其中低保10524人，特困分散供养817人，孤儿（艾滋病感染儿童）32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88人。经测算共需价格补贴11561*12*17=235.84万元。物价提升，物品价格上升，困难群众对象及时得到增补，有效保障了困难对象的生活质量，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			根据物价及时发放，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居民低保	18万元	18万元	4	4	0.00%	
			特困供养	2万元	2万元	3	3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艾滋病感染儿童	883元	883元	3	3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成功率	≥100%	100%	6	6	0.00%	
		质量指标	居民低保发放及时率	及时发放	100%	9	9	0.00%	
			特困供养发放及时率	及时发放	100%	8	8	0.00%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艾滋病感染儿童发放及时率	及时发放	100%	7	7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低保覆盖率	100%	100%	9	9	0.00%	
特困供养覆盖率			100%	100%	9	9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艾滋病感染儿童覆盖率	100%	100%	7	7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豫财社2022-10号2022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30.36	30.3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30.36	30.3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卫生健康厅关于提高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标准的通知》豫财社【2012】184号文件。重点保障我市2022年预计共有艾滋病患者175人，人均月补助200元，全年需发放42万元。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卫生健康厅关于提高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标准的通知》豫财社【2012】184号文件。重点保障我市2022年预计共有艾滋病患者175人，人均月补助200元，全年需发放4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	42万元	42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患者	175人	175人	15	15	0.00%	
		质量指标	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患者生活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212号-高龄津贴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130	全年预算数	130	全年执行数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30		13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收到下达资金，根据支付制度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制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212号文件济源市下达130万元用于高龄津贴发放。				落实《济源市高龄老年人敬老补贴发放管理办法》，及时发放高龄老人津贴，2022年示范区发放高龄津贴975.57万元，惠及14294人。其中省级补助资金149万元，市级配套826.57万元。为高龄老人的生活提供部分经济保障，让老年人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爱老敬老尊老的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项目	130万元	13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对象	按需保障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完成文件要求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福利	明显提升	100%	30	3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政管理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49.6	全年预算数	47.77	全年执行数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49.6		47.7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政办【2015】121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市民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开展工作需1、印刷费用4.3万元。2、办公费用2.3万元。3、其他商品服务支出4.2万元。4、差旅费7.8万元。5、委托业务费4万。差旅费12.4万元。文印宣传版面10.9万元、婚姻登记大厅设备维修0.5万元、宣传费用16.6万元、劳务费用2.2万元、社会组织审计经费7万元，共计49.6万元，有效保障民政局的正常保障。				根据济政办【2015】121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市民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开展工作需民政管理事务经费49.6万元，有效保障民政局的正常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差旅费	≥12.4万元	12.4万元	2	2	0.00%	
			文印费	≥10.9万元	10.9万元	1	1	0.00%	
			婚姻登记大厅设备维修	≥0.5万元	0.5万元	2	2	0.00%	
			宣传费用	≥16.6万元	16.6万元	2	2	0.00%	
			劳务费	≥2.2万元	2.2万元	1	1	0.00%	
			社会组织审计费	≥7万元	7万元	2	2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差旅费支付金额	按照报销单申请实际发放	100%	2.5	2.5	0.00%		
			文印费支付金额	按实际产生时支付	100%	2.5	2.5	0.00%		
			婚姻登记大厅设备维修支付金额	按实际维修费支付	100%	2.5	2.5	0.00%		
			宣传费用支付金额	按照实际宣传产生费用进行支付	100%	2.5	2.5	0.00%		
			劳务费人数	2人	2人	2.5	2.5	0.00%		
	质量指标	社会组织设计费支付金额	按照实际组织审计费支付	100%	2.5	2.5	0.00%			
		完成质量	≥95%	95%	15	15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率	≥95%	95%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镇办敬老院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4.2	28.14	28.1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4.2	28.14	28.1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应保尽保，足额保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五保对象应保尽保，按照每入住一名供养对象每年补助800元的标准，有效保障428人。				及时足额保障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保障一名五保对象标准	800元	8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人数	≤428人	42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敬老院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五保对象保障	明显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	7.8	7.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8	7.8	7.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12]184号《关于提高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标准的通知》“将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标准由每人每月2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00元，所需资金省财政负担80%，市县财政负担20%”。按季发放。2022年1季度保障人数170人，保障金额：10.2万元/季。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10.2*4=40.8万元。有效保障了166名艾滋病患者的基本生活，促进了社会稳定，进一步提升了特殊人群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根据豫财社[2012]184号《关于提高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标准的通知》“将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标准由每人每月2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00元，所需资金省财政负担80%，市县财政负担20%”。按季发放。2022年1季度保障人数170人，保障金额：10.2万元/季。2022年全年预计共需10.2*4=40.8万元。有效保障了166名艾滋病患者的基本生活，促进了社会稳定，进一步提升了特殊人群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	200元	200元	10	10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保尽保率	≥166人	166人	15	15	0.00%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足额率	≥99%	99%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提升情况	≥99%	99%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居民低保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083.4	2083.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083.4	2083.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3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低保政策的及时宣传，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要求用于居民低保，2083.4万元				低保资金及时按月足额发放，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民低保	2083.4万元	2083.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数量	应保尽保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低保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8			

项目单位自评表

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特困供养人员（集中）									
项目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80	28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80	28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有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社2021-160号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用于特困供养人员，280万元				困难群众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及时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对象	280万元	28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数量	应保尽保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水平	应保尽报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9			